附件1：

非固定资产类废旧物资回收合作商项目需求

1.本项目将遴选三家非固定资产类废旧物资（金属废品、塑料废品、木质废品等）回收候选商，合作期限三年，每次非固定资产类废旧物资处置时，回收候选商根据实际物资报价，报价最高者为该次中标回收商。

2.非固定资产类废旧物资的拆卸费及搬运费需由回收商自行承担。

3.在组织拆卸搬运过程中要规范施工，不得破坏医院设施。造成医院设施损坏的要按价赔偿。收购过程中发生的人员意外伤害责任，由回收商承担。

4.回收商需在中标后7日内自行拆卸并运走非固定资产类废旧物资。

5.回收商回收结束，需要清理好物资所在区域卫生。

附件2：

业绩证明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省外省级以上单位用户 | 用户名称 | 合同签订日期 | 联系方式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省内省级单位用户 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省内其他用户 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
说明：表中项目为近三年业绩。

附件3：

法定代表人身份授权书

 （采购单位名称）：

 本授权声明： （投标人名称）

 （法定代表人姓名、职务）授权 （被授权人姓名、职务）为我方 “ ”项目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，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、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。

特此声明。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：

投标人名称： （加盖公章）

日期：

 ★说明：上述证明文件附有法定代表人、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时才能生效。